

附件 1

申请调价民办学校学费、住宿费核定表

单位：万元/生.年

序号	学校	办学地址	学历层次	核定学费	核定住宿费	备注
1	青岛海运职业学校	市南区菏泽路 3 号	中职	0.6	0.2	
2	青岛志远学校	李沧区九水东路 7 号	小学	4.0		
			初中	4.0		
3	青岛李沧智荣小学	李沧区虎山路 39 号	小学	3.8		
4	青岛通济实验学校	即墨区通济新经济 区天山一路南端由 和一路 17 号	小学	2.3		
			初中	2.5		
			高中	3.0		
<p>注：以上学费、住宿费标准为政府指导价最高标准，允许学校在不超 政府指导价范围内，结合办学实际自主确定收费标准。</p>						